

隆尧县人民政府

隆政字〔2021〕4号

隆尧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隆尧县2021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的 通知

县政府有关部门：

为加强和规范土地储备，依据《土地储备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《隆尧县2021年度土地储备计划》。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隆尧县人民政府

2021年4月6日



隆尧县 2021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

一、指导思想

为了增强政府对土地资源资产管理和防范风险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土地储备行为，增强政府对建设用地市场的调控和保障能力，以提高民生工程、公益性事业、园区开发、重大项目等建设用地的保障能力为目标，推动全县土地资源的高效配置和合理利用，制定本计划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符合规划。纳入储备的土地应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，结合年度土地市场需求以及城市中长期发展规划，确定优先储备地块。

（二）规模控制。综合考量我县土地市场供需状况和房地产市场发展宏观环境，结合建设用地实际需求，合理确定年度新增土地储备规模，消减存量、控制增量，保障土地市场平稳、健康发展。

（三）突出重点原则。加大城市重点发展区域和重点预控区域的土地储备，优化城市空间结构，协调分配各产业类项目、民生类项目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用地保障。

三、2021 年计划储备土地规模

2020 年底，在库结转土地 29.60 公顷。综合我县工业企业新建、扩建、房地产市场发展态势及 2020 年我县土地储备计划完

成情况,2021年计划新增储备各类土地约249.33公顷(约合3740亩),主要通过以下方式进行:

(一)新征转土地229.47公顷(约3442亩);

(二)盘活储备存量土地19.86公顷(约298亩)。

四、2021年度储备土地前期开发整理及供应计划

对纳入年度储备的土地,计划完成约180公顷(约2700亩)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整理,使其具备土地供应条件。根据市场情况有计划分批次完成供地253.33公顷(约3860亩)。主要用于工矿仓储、普通商品房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,优先用于省市重点项目及保障性住房建设。

五、年度储备土地临时管护计划

土地储备中心对纳入储备库的土地采取自行管护、委托管护和临时利用等方式进行管护。

六、土地储备资金计划

2021年度收储土地及前期开发土地资金来源全部为县财政资金,由土地储备中心按收储进度进行申请支付。

隆尧县人民政府

2021年4月6日

隆尧县2021年度土地储备计划

（一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二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三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四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五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六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七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八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九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一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二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三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四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五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六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七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八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十九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（二十）储备土地239.47公顷（约347亩）

隆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12日印发